**《太仓市推动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**

**起草说明**

**一、制订的背景和目的**

1.制定背景和依据。为更好地推进我市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，规范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（以下简称“专项资金”）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市政府关于印发<关于推动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若干政策>的通知》（太政发〔2021〕33号）等规定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2.制定目的。为支持我市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，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明确财政部门与业务部门的职责等，需要制定管理办法。

**二、制订的过程**

 太仓市财政局按照规范性文件程序和要求开展了制订工作，经过政策梳理、讨论研究，形成了《太仓市推动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初稿。

 **三、办法的主要内容解读**

《太仓市推动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初稿分为总则、职责分工、资金使用范围及申报审核程序、绩效评价和监督管理、附则共五章19条。

1.第一章总则。包括第一至四条，主要明确《办法》对相关文件引用，专项资金的定义、适用范围。明确《办法》的责任主体及各自的管理职责、权利与义务，包括市级财政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的职责等内容。

2.第二章职责分工。包括第五至八条，主要明确《办法》的责任主体及各自的管理职责、权利与义务，包括市级财政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的职责等内容。

3. 第三章资金使用范围及申报审核程序。包括第九至第十一条，主要明确专项资金的扶持方向及审核下达程序。

 4.第四章绩效评价和监督管理。包括第十二至十七条，主要明确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、监督等内容。

5.第五章附则。包括第十八至十九条。明确了解释单位和执行日期等内容。